

附件

昆明海关关区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综合 2025 年昆明海关关区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情况编制。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报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

本年报电子版可在“昆明海关门户网站”获取，网址：kunming.customs.gov.cn。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联系：昆明海关办公室。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618 号昆明海关 802 室；邮编：650051；电话：0871-63016692；传真：0871-63016311；电子邮箱：kmhg_gwgk@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昆明海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务公开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紧密围绕海关总署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加强政策解读和政务回应，关区政务公开总体水平提质增效。

（一）着力构建常态长效的政务公开机制。明确年度工作重点和计划，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确保工作有人管、有人抓、有人做。持续强化政务公开组织领导，优化政务公开工作协调机制，定期召开会议统筹解决重点疑难问题。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各项制度，强化日常监督管理，建立常态化提醒督办机制，着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内部工作制度，建立 EMS 信件接受办理机制，完善与信件收发机构快递、挂号信件交接手续，确保信件有人收、有部门办，做到及时受理、规范办理、按时答复，夯实依申请公开工作基础。

（二）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平台服务效能。不断规范和优化门户网站功能定位、栏目设置、内容建设、安全维护等工作，动态更新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定期对存量信息进行检查清理，及时发布重要政策、公开重大举措、回应社会关切，全年共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1386 条。持续开展关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线上线下督促检查，确保机构信息、政策法规、办事详解、服务窗口信息等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规范业务咨询办理流程，完善互动回应服务，落实回应主体责任，充分运用关长信箱、网上留言等方式收集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做好对办理情况的跟踪、催办、督办等工作。着力提高 12360 服务热线咨询服务水平，年内接听电话数 13732 次，接通率 97.9%。开展“高原特色农产品走

出去海关政策直通车”宣讲活动，组织业务专家在现场及线上互动解答企业业务咨询，全网阅读量、点击量突破 10 万次。

（三）严格履行政务公开法定职责。进一步压实信息发布岗位审核责任，遵循“先审查、后公开，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信息发布审核唱校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审核不严、错敏词、敏感信息未脱敏、链接不可用等问题的定期检查，确保信息公开准确合规。明确“双公示”、预决算、政府采购等信息公开时间、方式、主体、范围、内容等，指定牵头部门专人负责，推动主动公开信息全覆盖规范、有序公开。组织指导按时、集中发布关区、本级机关及隶属海关年报 32 份，加强审核，确保格式规范、内容详实、数字准确。按月组织“关长接待日”活动并提前 7 天通过门户网站及现场政务公开栏等形式对外公布，在门户网站全覆盖公布关区各单位通信地址、咨询投诉电话等并做好维护更新。强化政策解读服务，全面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年内自主解读海关政策 12 篇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8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815
行政强制	92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6	1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8	1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1	0	0	0	0	0	1
		4.申请人撤销申请	1	0	0	0	0	0	1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七) 总计	26	1	0	0	0	0	2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问题：部分隶属海关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依申请公开工作存在办理流程、答复书格式不规范等问题。

整改情况：持续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线上线下督促检查，结合专项监督、巡察等工作，有力提升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加强对工作条线的业务指导和培训力度，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和答复文书格式，着力提升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能力，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二）目前存在问题。政策解读力度仍需加强，部分基层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存在不平衡现象，整体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